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isplay Optoelectronic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華顯光電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4)

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352,804**	5,455,790	**-20.2%**
毛利	**219,619**	268,237	**-18.1%**
本年度溢利	**6,324**	47,476	**-86.7%**
母公司擁有者應佔溢利	**25,147**	52,448	**-52.1%**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1.20**	2.51	**-52.2%**

華顯光電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各為一名「董事」，統稱「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及財務狀況，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相應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4,352,804**	5,455,790
銷售成本		**(4,133,185)**	(5,187,553)
毛利		**219,619**	268,23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40,483**	40,867
銷售及分銷支出		**(42,085)**	(29,175)
行政支出		**(191,163)**	(166,765)
金融資產減值撥回		**115**	2,688
其他開支		**(2,500)**	(11,512)
融資成本	*7*	**(7,401)**	(33,607)
除稅前溢利	*6*	**17,068**	70,733
所得稅支出	*8*	**(10,744)**	(23,257)
本年度溢利		**6,324**	47,476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者		**25,147**	52,448
非控股權益		**(18,823)**	(4,972)
母公司擁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10*		
基本			
本年度溢利		**人民幣1.20分**	人民幣2.51分
攤薄			
本年度溢利		**人民幣1.20分**	人民幣2.51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6,324**	47,476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454)**	533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淨額	**(454)**	533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454)**	533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5,870**	48,009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者	**24,693**	52,981
非控股權益	**(18,823)**	(4,972)
	5,870	48,00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98,430**	831,412
無形資產		**6,475**	5,889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已付按金		**2,784**	11,628
遞延稅項資產		**43,324**	21,205
使用權資產		**42,366**	47,257
非流動資產合計		**993,379**	917,391
流動資產			
存貨	*11*	**608,515**	229,453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2*	**1,012,621**	1,862,04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2,603**	93,035
衍生金融工具		**836**	62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16,730**	101,054
流動資產合計		**2,121,305**	2,286,20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3*	**1,391,274**	815,697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646,896**	523,915
衍生金融工具		**831**	49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4*	**170,000**	1,008,396
應付稅項		**42,519**	39,215
租賃負債		**13,644**	9,255
應付債券		**8,417**	8,959
流動負債合計		**2,273,581**	2,405,928
淨流動負債		**(152,276)**	(119,72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41,103**	797,669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4*	**48,792**	24,498
租賃負債		**–**	8,773
遞延收入		**26,749**	13,395
遞延稅項負債		**15,058**	6,300
非流動負債合計		**90,599**	52,966
淨資產		**750,504**	744,703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者之權益			
股本	*15*	**172,118**	172,118
儲備		**466,950**	442,326
		639,068	614,444
非控股權益		**111,436**	130,259
權益合計		**750,504**	744,703

附註：

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記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衍生金融工具除外。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價值均已湊整至最接近千位。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總額超過流動資產總額人民幣152,276,000元。本集團於其債務到期時的償還能力依賴未來經營現金流量以及重續銀行貸款的能力。

鑒於上述情況，董事會已審慎評估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情況，並經計及(i)循環銀行授信額度人民幣1,304,000,000元將不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到期；及(ii)本公司之中間控股公司TCL華星光電技術有限公司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持，以全面應付本公司至少由其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之財務責任。

基於以上考慮，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可於可見將來履行其財務責任，因此，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礎編製。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其參與被投資公司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其對被投資公司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目前掌控被投資公司相關活動能力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於被投資公司擁有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不足大多數，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公司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a) 與被投資公司其他擁有投票權的人士的合約安排；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就相同年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至該控制權終止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份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者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將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損結餘亦然。所有集團內公司之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文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折算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按猶如本集團已經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視何者屬適當）。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及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提早採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重大的定義*

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概念框架之提述*[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4]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	*保險合約*[3、6]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3、5]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2]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說明性示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2]

[1]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5] 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報—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進行修訂，以使相應措詞保持一致而結論不變

[6] 由於於二零二零年十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獲修訂以擴大暫時豁免，允許保險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旨在以二零一八年六月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之提述取代先前*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之提述，而毋須大幅更改其規定。該等修訂亦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有關實體參考概念框架以釐定資產或負債之構成之確認原則加入一項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單獨產生而非於業務合併中產生，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條件。本集團預計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前瞻性採納該等修訂。由於該等修訂前瞻性應用於收購日期為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因此本集團於過渡日期將不會受該等修訂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於現有利率基準被可替代無風險利率替換時解決先前修訂中未處理但影響財務報告之問題。第二階段之修訂提供一項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允許對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準變動進行會計處理時更新實際利率而無需調整賬面值，前提是有關變動為利率基準改革之直接後果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於經濟上等同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此外，該等修訂允許就對沖指定項目及對沖文件作出利率基準改革所要求的變動，而不會終止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通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正常規定進行處理，以衡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該等修訂亦為實體提供暫時寬免，於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成份時毋須滿足可單獨識別之規定。該寬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定已滿足可單獨識別之規定，惟實體須合理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成份於未來24個月內將可單獨識別。此外，該等修訂要求實體須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瞭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的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但實體毋須重列比較資料。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解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間有關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的規定的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規定，倘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則須悉數確認收益或虧損。倘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則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惟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予以前瞻性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而新的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會計處理完成更廣泛的審閱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目前可供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該等修訂指明，倘實體延遲償還負債的權利受限於該實體須符合特定條件，則倘該實體符合當日之有關條件，其有權於報告期末延遲償還負債。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權利延遲償還負債的可能性所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被視為償還負債的情況。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使資產達到管理層擬定之營運狀態所需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項目銷售之任何所得款項。相反，實體須於損益中確認銷售任何有關項目之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之成本。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僅追溯應用於實體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財務報表中所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澄清，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管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連，除非根據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取，否則不包括在內。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將應用於實體於其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尚未履行其所有責任的合約。允許提早應用。初步應用該等修訂的任何累計影響將確認為對首次應用日期之期初權益的調整，而毋須重列比較資料。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說明性示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實體於評估一項新訂或經修訂金融負債之條款是否實質上不同於原金融負債之條款時所計入之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付或已收之費用，其中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另一方支付或收取之費用。實體對於該實體首次採用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或之後經修訂或交換之金融負債應用該修訂。該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該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第13項說明性示例中移除出租人就租賃物業裝修作出之付款說明。此舉消除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對租賃優惠進行處理之潛在混淆。

4.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以單一業務單位經營，並設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類，即顯示產品分類，其主要從事加工、製造及銷售LCD模組產品。

並無經營分類予以合併以組成上述可呈報經營分類。

地區資料

(a) 銷售予外界客戶之收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3,340,552**	4,884,225
其他國家／地區	**1,012,252**	571,565
	4,352,804	5,455,790

上述收入資料乃基於客戶之位置。

* *中國內地指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所有重大營運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因此，並無呈列分類資產之地區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97,436,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3,136,167,000元)的收入乃來自對本公司關連人士作出之銷售。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4,352,804**	5,455,790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a) 收入分拆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類	**LCD模組**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工業產品	**3,490,868**
加工及製造服務	**861,936**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4,352,804**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3,340,552**
香港	**963,460**
越南	**47,073**
泰國	**1,064**
韓國	**649**
台灣	**6**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4,352,804**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個時間點轉移之貨品及服務	**4,352,804**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類	LCD模組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工業產品	4,947,972
加工及製造服務	507,818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5,455,790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4,884,225
香港	471,188
韓國	96,739
土耳其	3,024
泰國	590
台灣	24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5,455,790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個時間點轉移之貨品及服務	5,455,790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之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工業產品

履約責任於交付LCD模組產品後獲達成，且付款一般自交付起30至90天內到期，惟新客戶通常需要預先付款。

加工及製造服務

履約責任於交付LCD模組產品後獲達成。

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8,573**	9,405
補貼收入*	**15,934**	4,113
出售原材料、樣品及廢料之收益	**10,806**	17,192
其他	**1,034**	9,362
	36,347	40,072
收益淨額		
公平值收益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		
—不符合對沖之交易	**4,136**	795
	40,483	40,867

* *補貼收入指中國內地相關政府機構給予的多項政府撥款以支持本集團發展相關項目。管理層認為，該等撥款並無任何相關之尚未達成條件或備用情況。*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存貨成本*	**4,133,185**	5,187,55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9,216**	120,892
無形資產攤銷	**2,090**	1,67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907**	10,475
核數師酬金	**1,227**	1,214
研發成本^:		
本年度開支	**133,385**	104,648
未計入計量租賃負債之租金付款	**63,583**	30,94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511,694**	376,439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69)**	(315)
股權結算股份獎勵開支	**–**	(14)
退休金計劃供款**	**72,071**	72,189
	583,696	448,299
匯兌虧損淨額	**5,344**	5,086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	**(115)**	(2,600)
(撥回存貨撇減)／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2,721)**	1,6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966**	–

^ *研發成本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支出」內。*

* *該款項包括工資及薪金、折舊、攤銷及租金付款合共人民幣580,859,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71,659,000元)，已計入下文所披露之各開支項目內。*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沒收的供款可用以減少往後年度對退休金計劃的供款(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計入綜合損益表的「銷售成本」內。*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債券利息	**1,435**	5,167
租賃負債利息	**985**	686
貼現票據利息	**4,981**	27,754
	7,401	33,607

8.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二零一九年：16.5%）之稅率計提撥備。其他地方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營運所在之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		
年內支出	**24,100**	23,140
就過往期間之即期稅項作出之調整	**5**	(2,523)
遞延	**(13,361)**	2,640
本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10,744**	23,257

9. 股息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確認作分派之股息	**–**	–

董事會並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

10. 母公司擁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擁有者應佔本年度溢利人民幣25,14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52,448,000元）及年內扣減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後之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096,717,906股（二零一九年：2,090,435,766股）計算。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已發行普通股。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母公司擁有者應佔之溢利	**25,147**	52,448

	股份數目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扣減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後之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096,717,906**	2,090,435,766

11. 存貨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26,250**	101,865
在製品	**40,469**	17,613
製成品	**341,796**	109,975
	608,515	229,453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813,169**	814,722
應收票據	**200,638**	1,048,619
減值	**(1,186)**	(1,301)
	1,012,621	1,862,040

除若干客戶通常需要預先付款外，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之買賣條款主要為賒賬方式，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天，視乎客戶的規模及信貸質素而定。每名客戶均設有信貸上限。本集團一直致力嚴格監控其未獲償還的應收款項。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為免息。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包括應收本集團關連人士款項人民幣630,959,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25,591,000元），該款項須按與給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相若之信貸條款償還。

於年末，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計算並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559,419**	350,994
1至2個月	**259,115**	419,924
2至3個月	**90,466**	249,843
超過3個月	**103,621**	841,279
	1,012,621	1,862,040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301**	11,934
減值虧損淨額	**(115)**	(2,600)
不能收回而撇銷之金額	**–**	(8,033)
於年末	**1,186**	1,301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之多個客戶分類組別之逾期天數釐定。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之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之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如逾期超過一年及毋須受限於強制執行活動，則予以撇銷。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之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風險資料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		
	少於6個月	**6個月以上**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4%**	**10.42%**	**0.15%**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813,073**	**96**	**813,169**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176**	**10**	**1,18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		
	少於6個月	6個月以上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6%	–	0.16%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814,722	–	814,722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301	–	1,301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已獲具高信貸評級之聲名顯赫的銀行承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估計均甚微。

13. 應付貿易賬款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1,391,274**	815,697

於年末，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1,136,550**	470,441
31至60日	**222,720**	194,020
61至90日	**21,905**	123,484
超過90日	**10,099**	27,752
	1,391,274	815,697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一般按介乎30至150日之期限結算。

1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到期日**		實際利率	到期日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2.48-2.80**	**二零二一年**	**170,000**	3.40-3.60	二零二零年	908,396
抵押銀行墊款–無抵押	**–**	**–**	**–**	3.60	二零二零年	100,000
			170,000			1,008,396
非流動						
其他有抵押銀行貸款	**4.75**	**二零二四年**	**24,792**	4.75	二零二四年	498
其他借貸	**0.44-1.10**	**二零二二年**	**24,000**	0.44	二零二二年	24,000
			48,792			24,498
			218,792			1,032,894
分析為：						
須償還之銀行貸款						
一年內			**170,000**			1,008,396
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4,792**			498
			194,792			1,008,894
須償還之其他借貸						
一年內			**–**			–
於第二年			**24,000**			–
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24,000
			24,000			24,000
			218,792			1,032,894

附註：

(a) 本集團擁有銀行融資人民幣1,760,00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6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548,78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399,901,000元)於年末已被運用。

(b)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於年末已為本集團若干計息銀行借貸作擔保，擔保金額高達人民幣24,792,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498,000元)。

(c) 其他借貸之年期為二零一七年起計三年。年利率為0.44%，須每年期末付息一次。本集團已獲得償還日期再次延期兩年，按年利率1.10%計息，且有關借貸將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二日支付。

(d) 所有非流動有抵押銀行貸款之年期為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起計不足五年。利息按4.75%計算，須每季付息一次。

(e)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借貸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15. 股本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法定：		
4,000,000,000股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千港元）*	**400,000**	40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		
2,114,117,429股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14,117,429股）		
普通股*（千港元）*	**211,412**	211,412
相當於人民幣千元	**172,118**	172,118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086,718,219	169,768	58,000
已行使之購股權*（附註(a)）*	27,399,210	2,350	21,33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14,117,429	172,118	79,331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2,114,117,429股（二零一九年：2,114,117,429股），包括為本公司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17,399,523股（二零一九年：17,399,523股）。

(a) 於報告期間並無認購權獲行使。（二零一九年：27,399,210份購股權所附帶之認購權按認購價每股0.74港元獲行使，導致發行27,399,210股股份，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7,392,000元（扣除開支前）。為數人民幣6,289,000元之款項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16. 比較金額

若干比較金額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及披露。董事認為，有關呈列將提供更加直接的對比，以更好地反映本集團之財務表現。

行業回顧

二零二零年，新型冠狀病毒疫情（「COVID-19」）影響全球經濟，供應鏈的產能受到延誤，加上消費需求持續疲弱，影響全球智能手機銷量。全球市場研究機構IDC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的二零二零年全球智能手機出貨情況報告顯示，二零二零年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約為1,292百萬部，同比下降5.9%。全球市場分析機構Canalys亦披露二零二零年國內智能手機累計出貨量為330百萬部，同比下降11%。華為（包括榮耀）、OPPO、vivo及小米繼續穩佔國內四大智能手機廠商的重要席位，佔二零二零年整體國內市場份額超過八成。二零二零年下半年隨著經濟和零售消費逐步復蘇，全球商家積極佈局線上銷售，實體商店亦逐步重開。此外，各大廠商亦開始推出5G產品。據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公佈的數據，二零二零年國內5G手機累計出貨量達163百萬部，佔國內手機市場總體出貨量的52.9%。

產品方面，疫情令遠端辦公及教育需求增加，帶動筆記本電腦及學習機類產品的銷量。市場消費意欲淡薄，手機廠商紛紛推出價格較低的產品迎合市場，令搭載高性價比的非晶硅液晶顯示器（「A-Si LCD」）產品需求大幅上升。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期內」），本集團實現總銷量達112百萬片，同比上升1.4%。

回顧期內，加工類產品銷量達71百萬片，同比上升51.5%，佔本集團整體銷量63.0%，貢獻營業額人民幣862百萬元，同比上升69.7%。由於加工類產品佔本集團大部分銷量及該等產品僅收取加工費，較二零一九年而言，本集團的平均單價有所下降，故總營業額下降至人民幣4,353百萬元，同比下降20.2%。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下半年開展加工業務，以致非加工類產品銷量及營業額均錄得降幅，當中，貼合LCD模組產品銷量達39百萬片，相關營業額為人民幣3,293百萬元，同比下降22.2%；而非貼合LCD模組產品銷量達2百萬片，相關營業額為人民幣198百萬元，同比下降72.4%。本集團不斷拓寬產品品類，由於智能家居及學習機顯示模組單價較高，回顧期內本集團整體平均銷售價格（不包括加工類產品）同比上升8.7%至人民幣83.9元。

儘管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受到COVID-19影響，本集團之生產及營運受到衝擊，但隨着國內疫情逐漸得到控制，手機市場需求反彈以及本集團於武漢之生產基地之產能恢復至正常季節水平。二零二零年全年，本集團毛利達人民幣220百萬元，毛利率錄得5.0%，同比上升0.1個百分點。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扭虧為盈，錄得母公司擁有者應佔溢利達人民幣25百萬元。

-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銷量及各自同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動
	百萬片	*%*	*百萬片*	*%*	*%*
銷售TFT LCD模組					
非貼合模組	**2**	**2.4**	16	14.3	–83.4
貼合模組	**39**	**34.7**	48	43.5	–19.1
加工TFT LCD模組					
非貼合模組	**5**	**4.1**	5	4.8	–12.4
貼合模組	**66**	**58.8**	42	37.4	+59.7
總計	**112**	**100.0**	111	100.0	+1.4

-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營業額及各自同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
銷售TFT LCD模組					
非貼合模組	**198**	**4.5**	716	13.1	–72.4
貼合模組	**3,293**	**75.7**	4,232	77.6	–22.2
加工TFT LCD模組					
非貼合模組	**47**	**1.1**	43	0.8	+9.0
貼合模組	**815**	**18.7**	465	8.5	+75.3
總計	**4,353**	**100.0**	5,456	100.0	–20.2

回顧期內，中國仍是本集團的主要市場。來自香港及中國的營業額分別為人民幣963百萬元及人民幣3,341百萬元，合共佔本集團總營業額98.9%。

- **按區域類別劃分的營業額及各自同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
香港	**963**	**22.1**	471	8.6	+104.5
中國	**3,341**	**76.8**	4,884	89.5	–31.6
其他	**49**	**1.1**	101	1.9	–51.4
總計	**4,353**	**100.0**	5,456	100.0	–20.2

優化產品結構 加強核心競爭力

回顧期內，本集團作為全球頂尖手機品牌之合資格供應商，除滿足一線品牌需求外，也積極橫向拓展產品品類。本集團把握市場對平板、學習機及筆記本電腦的爆發性增長需求，回顧期內平板及學習機顯示模組銷量同比增長192%，達4.6百萬片；筆記本電腦顯示模組從二零一九年第四季投入試產後，回顧期內銷量同比增長8倍，達1.0百萬片。

回顧期內，A-Si LCD產品整體需求穩定，全球面板年出貨規模維持在17.5億片左右。由於採用A-Si LCD面板的產品主打高性價比，於回顧期內，採用A-Si LCD面板的產品銷量同比增長141%。由於大部分中尺寸產品採用A-Si LCD面板，因此A-Si產品平均銷售價格同比增長11%，帶動營業額佔比由去年同期的19.5%增長至回顧期內的65.2%。

創建智能工廠擴充產能

回顧期內，為建造實現觸控一體新型顯示模組的智能工廠，推動本集團之研發能力、製造技術並提升產業規模，本集團正式啟動中小型液晶模組項目。該建廠項目位於中國惠州陳江，規劃總建築面積約103,805平方米，除將現有的20條手機顯示模組生產線及2條中尺寸顯示模組生產線搬遷至新智能工廠之外，本集團亦規劃擴大穿戴式及中尺寸顯示模組的產能，以把握日益增長的市場需求。該項目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建設完成並實現投產。

展望

展望未來，儘管外圍經濟環境依然不明朗，但全球手機行業仍存在曙光。研究機構Canalys發表預測報告，預計二零二一年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有望同比增長近一成，主要由於手機廠商致力發佈新品、線上積極推銷及實體店舖恢復營業。

本集團會力求產業效率和效益極大化，維持一線客戶的訂單，繼續鞏固客戶基礎。此外，本集團將加強5G產品相關研發，提升並儲備前沿屏幕顯示技術，包括屏下指紋技術，以配合5G手機的要求，為「新基建時代」的到來奠定良好的運營基礎。

由於疫情影響，遠端辦公及教育需求劇增，帶動筆記本電腦、平板電腦等市場需求，市場預計需求於二零二一年仍會維持強勁。IDC最新報告預測未來智能終端將趨於場景化，預期二零二一年的智能終端產品約8%將為教育用途而設，20%以上將應用在智能家居範疇。有見及此，本集團將積極部署智能家居及穿戴式顯示模組市場，以把握該等市場的龐大機遇，橫向拓寬自身業務。

長遠而言，本集團對顯示模組業務的發展前景仍然保持審慎樂觀的態度，有信心通過完善產業價值鏈佈局，提高技術和規模優勢，增強競爭力。在應對挑戰的同時保持銷售增長及健康發展的平衡，並致力為本集團及股東創造更好的價值。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主要財務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和計息銀行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存為人民幣417百萬元，其中20.6%為美元、78.4%為人民幣及1.1%為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95百萬元，該等貸款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其他借貸為人民幣24百萬元，該等款項以人民幣計值，按固定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於母公司擁有者的權益總值為人民幣639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14百萬元），資本負債率為7.3%（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5%）。資本負債率乃根據本集團的計息貸款（包括銀行借貸、其他借貸及應付債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機器	**4,442**	22,72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未決訴訟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牽涉任何重大訴訟。

外幣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面向國際市場，因此不可避免地承受外匯交易及貨幣轉換的風險。

本集團致力平衡以外幣計價的貿易、資產及負債，以達致自然對沖效果。本集團亦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外匯風險。此外，基於穩健的財務管理原則，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進行或從事任何高風險的衍生工具交易。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或出售交易。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有關二零二一年的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任何具體計劃。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7,197名僱員。於回顧期內，員工總成本為人民幣584百萬元。本集團已經參照現行法例、市況，以及僱員與本公司的表現，檢討酬金政策。為了令僱員與股東之利益一致，本公司分別根據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向相關承授人（包括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及有限制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附帶權利可認購合共36,107,986股本公司股份（「股份」）。

環境政策及合規情況

本集團致力實現環境的可持續發展並把企業社會責任理念融入日常營運流程。本集團的製造設施按照所有合適的當地環保法規運作。

本集團亦鼓勵其僱員環保，為推動僱員提升環保意識，僱員入職時都接受節能培訓。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透過提升管理效率及實行多項節能措施，有效地降低資源消耗，進一步為員工提供安全和健康的工作和生活環境。

本集團不斷優化策略，積極承擔在環境、社會和道德方面的企業責任，並提升企業管治。藉此為本集團所有持份者如股東、客戶、員工和我們所在的社區創造更大的價值。

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27編製之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根據上市規則附錄27之規定另行發佈。

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明白與客戶及業務夥伴保持良好及穩定關係乃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主要因素。因此，本集團與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年內，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的營業額約37%及91%（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5%及82%）。該等客戶已與本集團合作1至12年。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的採購額約11%及43%（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1%及43%）。該等供應商已與本集團合作1至8年。

主要客戶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包括三星、華為、小米、OPPO、vivo及傳音）均與移動消費裝置行業相關，該行業以週期性整合及新品牌不斷湧現為特點。任何該等客戶於市場地位的任何虧損及變動或會對本集團之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有鑒於此，本集團採取下述策略減低對單一客戶依賴性之風險。本集團一方面鞏固與現有客戶之關係，主要客戶之一是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TCL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TCL集團股份有限公司，「TCL科技」）之附屬公司，多年來和本集團建立了穩固的合作關係，其他主要客戶對本集團的營業額貢獻也相對穩定；另一方面本集團通過優化產品組合、整合產業鏈等方式，不斷拓展業務、開拓新的客戶。

除若干客戶通常需要預先付款外，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之買賣條款主要為記賬方式，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90天，視乎客戶的規模及信貸質素。每名客戶均設有特定信貸上限。本集團亦有為各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購買信用保險。

供應商

本集團擁有眾多供應商為其提供生產和其他業務營運所需的材料。然而，本集團在由有關供應商專門生產的某些材料上僅能依賴數目有限的供應商。供應商未能按時提供足夠的生產材料或可擾亂本集團的生產流程，繼而對本集團的業務和財務表現帶來負面影響。因此，本集團採取多源採購政策和策略性庫存管理，確保生產材料供應充足。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股份登記限期將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一），而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將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二）起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止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上述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刊載於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並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除以下偏離事項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彼亦應邀請審核、薪酬、提名及任何其他委員會(如適用)主席參加。獨立董事委員會之主席(如有)亦應於批准關連交易或任何其他需要獨立股東批准之交易之任何股東大會回答提問。

由於廖騫先生(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須處理其他預先安排之事務,故彼並無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然而,徐慧敏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徐岩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以保持持續與股東對話和溝通並鼓勵其參與。

根據守則條文第F.1.1條,公司秘書應為發行人僱員,及對發行人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張寶文女士(「張女士」)為香港執業律師及本公司之法律顧問張秀儀　唐滙棟　羅凱栢　律師行(「張唐羅律師行」)合夥人,並非本公司僱員。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指派本公司之財務及投資者關係部副總監Clara SIU女士作為張女士之聯絡人，確保有關本集團表現、財務狀況及其他主要發展的資料會盡快通過被委派的聯絡人傳遞予張女士，使公司秘書可即時掌握本集團的發展而不會出現重大延誤。憑藉張唐羅律師行之專業知識及經驗，本公司深信由張女士擔任其公司秘書，將有利於本集團遵守相關董事會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並無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操守守則，其條款如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準則，以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一起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徐慧敏女士(主席)、徐岩先生及李揚先生，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核數師已將本集團本初步公佈所載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進行比較，並同意兩組數字相符。本公司核數師在此方面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進行之核證工作，因此，本公司核數師並無就本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廖騫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廖騫先生；執行董事歐陽洪平先生、溫獻珍先生及張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慧敏女士、徐岩先生及李揚先生。